附表：

**汕尾职业技术学院拔尖人才评委专家库入库专家推荐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\* |  | | | 性别\* | |  | 身份证号码\* |  |
| 工作单位 | | |  | | | | 民族\* |  |
| 现取得职称\* | | |  | | | | 最高学历(学位) |  |
| 现从事专业\* | | |  | | | | 获现职称时间\* |  |
| 手机号码\* | | |  | | | | 推荐  学科 |  |
| 参加过何部门组织的何级别的专业技术拔尖人才工作 | | | | |  | | | |
| 主要专业技术工作经历 | | (请填写主要专业技术工作经历及主要业绩成果) | | | | | | |
| 专家承诺 | | (一)自觉维护汕尾职业技术学院的利益，不代表任何单位、团体、部门和个人利益，独立地对申报人进行评价。  (二)恪守学术道德要求，秉持客观、公正的科学态度对申报人作出公正、客观的评价 。  (三)不接受申报人或相关人员的礼金、礼品、宴请等任何利益或服务。不得利用特殊身份，发表有利于或者有意压制申报人的诱导性意见。  (四)保守秘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泄露评委会委员、评审组成员名单、住址和评审讨论、表决情况。  (五)准时参加评审会议，并按评审程序进行评审工作。  (六)不对外接受有关评审情况的查询，也没有向学院领导汇报评审情况的义务。  (七)评委委员、评审组成员在开展评审工作时，要严格执行评审的标准条件，全面、认真、细致审议申报材料。  (八)评委委员、评审组成员，无论担任了何种行政领导职务，都是评委会中的普通一员，评审中不得有行政干预的言行。  (九)坚持客现、公正、准确的评审原则，认真履行职责，不得有徇私、放宽标准条件及其他有碍公正评审的行为。  专家签名：  日期：2023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